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农村厅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厅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商务厅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体育局

文件

新农牧〔2020〕70号

关于印发《2020年推进新疆现代马产业发展行动计划》的通知

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农业农村局、畜牧兽医局、发改委、教育局、科技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财政局、商务局、文化和旅游局、体育局，各地（州、市）农业农村局（畜牧兽医局）、发改委、教育局、科技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财政局、商务局、文化和旅游局、体育局：

《2020年推进新疆现代马产业发展行动计划》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，现予以印发，请各地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《2020年推进新疆现代马产业发展行动计划》

(此页无正文)



2020年4月20日

附件

2020年推进新疆现代马产业发展行动计划

为贯彻落实《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马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》(新政发〔2016〕129号)精神,有序推进《新疆现代马产业发展规划(2019—2030年)》(新农牧〔2019〕290号)实施,做好2020年新疆现代马产业发展工作,特制订本计划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,聚焦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,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、农村工作会议、自治区党委九届九次全会精神,按照《新疆现代马产业发展规划(2019—2030)》明确的总体思路和目标任务,重点推进马繁育体系建设、产品马基地建设、马文化旅游产业发展、马赛事活动组织和马产业发展支撑体系建设等5项工作,力争2020年实现马产业链产值95亿元以上。

二、加快马繁育生产体系建设

1. 加快马遗传改良进程。推进《新疆马遗传改良计划(2017—2025年)》实施,编制哈萨克马遗传改良方案,加强哈萨克马产品型育种核心群建设;加快伊犁马专门化马品系培育进程。(牵头单位:自治区畜牧兽医局,配合单位:新疆农业大学,由相关地(州)市人民政府(行政公署)具体组织落实,以下同,不再列出)

2. 加强马核心育种场建设。继续开展马核心育种场遴选工作，推动新疆育马产业上水平。制定实施中国温血马暨中国礼仪仪仗马培育计划，推进以伊犁州昭苏马场、昌吉州良源种马场为核心的温血马基地建设，加快礼仪仪仗马培育；制定实施伊犁种马场国家级核心种马场创建方案，推动伊犁马性能测定中心建设；支持新疆古生态园汗血马基地汗血马（阿哈尔捷金马）繁育工作，促进新疆育马产业加快升级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畜牧兽医局）

3. 强化新疆地方马种资源保护。积极推进焉耆马国家保种场申报与建设工作，制定实施新疆地方马种保种方案，规范建立保种场（保护区）；开展马冻精等遗传物质保存工作，推进基因保种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畜牧兽医局）

4. 持续推进马品种登记工作。健全马品种登记管理机制，完成自治区级种马场育种核心群、保种群所有马匹的品种登记和数据的平台录入工作。依托疆内赛马赛事，开展马品种登记推广示范工作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畜牧兽医局，配合单位：新疆农业大学、新疆马业协会）

5. 促进马调教训练产业发展。依托目前条件较好的赛马场和马术俱乐部，建设4-5个功能完善的马调教训练基地；编制奥运马术、速度竞赛、马术表演、休闲骑乘等马匹分级调训技术手册与工作方案，培训推广实用调训技术，组织系统调训市场需求的各类专用马匹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体育局，配合单位：新疆农业大学）

三、推进产品马基地建设及马产品开发

6. 推进产品马基地建设。加快伊犁河谷、阿勒泰地区、塔城

地区孕马尿规模化采集、乳用、肉用马养殖基地建设，建成1个存栏1500匹以上孕马尿采集基地，2个存栏3000匹以上乳用、肉用马养殖基地（场）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畜牧兽医局，配合单位：自治区发改委）

7.促进马产品精深加工。支持马乳、马肉、马脂产品深加工企业加快技术改造升级，研发新产品，扩大产能，加快品牌建设，提升市场竞争力，扶持1-2家龙头企业做大做强，打造新疆马产品特色品牌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）

8.加强马产业招商引资。编制新疆马产业招商引资项目名录，利用亚欧博览会、丝博会等区内外重要展会组织开展重点项目招商引资，支持推进新疆中蕴天马产业园等现有招商企业尽快落地投资建设，鼓励应用多种营销模式将新疆马产品销往区外及国外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商务厅）

四、促进马文化旅游产业发展

9.推进马文化影视传播中心建设。持续支持新疆电视台“评马天山”等马文化专栏节目，传播新疆特色马文化，推动伊犁天马国际旅游节等区内大型马文化旅游活动、马术赛事活动电视直（录）播；积极鼓励采用网络直播、自媒体营销等新媒体传播手段，宣传扩大新疆马文化旅游业和赛马业的影响力，促进旅游业发展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广播电视台，配合单位：自治区体育局、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）

10.推进马文化旅游产业园建设。根据乌鲁木齐市野马上合文化产业园、阿勒泰喀纳斯马文化+旅游产业园、新源县那拉提马产品+旅游产业园“三园”建设方案，落实支持政策，完善设

施设备，开发旅游新产品，丰富马文化元素，搭建马文化旅游平台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，配合单位：新疆马业协会）

11. 打造骑马旅游观光精品路线。在昭苏县夏塔景区、阿勒泰喀纳斯景区、乌鲁木齐南山风景区、特克斯喀拉峻景区、奇台县江布拉克景区各打造1条特色骑马精品线路，面向疆内外游客开展骑马旅游观光活动，积极开发马术表演、景区马文化展示、骑马体验、马背探险等旅游产品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，配合单位：新疆马业协会、新疆马术协会）

五、扩大马术赛事活动影响力

12. 建立新疆马术巡回赛事机制。建立分类分级分品种赛事体系，编制出台赛事规则，着力打造赛事品牌，充分发挥新疆本土马优势，重点推进以耐力赛、赛走马、叼羊为主的传统民族赛马活动，在全区重点地（州、市）巡回开展，形成赛事活动常态化，促进民族赛马与旅游业融合发展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体育局，配合单位：新疆马业协会、新疆马术协会）

13. 创建品牌赛马赛事。在新疆现有赛马赛事基础上，以短中距离赛马为主，遴选2-3个赛事，采用国际通行标准，推广评分分级、负磅制度，打造国内品牌赛事，提升新疆赛马影响力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体育局，配合单位：新疆马业协会、新疆马术协会）

14. 加强赛事合作与交流。推进新疆马业与国内外相关行业协会、马业组织的合作，引进一批国际、国家级品牌赛事在区内举办，提升新疆马术赛事国际化、产业化水平。加强与兄弟省区

赛事的合作交流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体育局，配合单位：新疆马业协会）

六、加快建立马产业发展支撑体系

15. 完善马产业标准体系。根据2019-2030年马产业标准制（修）订计划，重点完善马匹繁育、马生产性能测定、赛马赛事、马文化旅游等相关标准规范，启动5项以上马产业标准制定工作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畜牧兽医局，配合单位：新疆马业协会、新疆马术协会）

16. 强化马业科技支撑。开展“十三五”马产业科技工作评估，研究“十四五”马业科技重大问题，编制“十四五”马产业科技支撑专项规划，谋划论证一批马业科技项目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科技厅，配合单位：新疆农业大学）

17. 加强马业人才培养。支持新疆农业大学、新疆农业职业技术学院、新疆体育运动学校、阿勒泰职业技术学院、昭苏县职业技术学校等院校，积极开设马业相关课程教学，编写特色马业教材，推动专业实训基地建设，培养马产业专业技术人才。依托专业培训机构加大训马师、骑师、钉蹄师、马工、讲解员等马业实用人才的培养。面向青少年，积极推进马术进校园活动。支持马术俱乐部、文化旅游企业、课外教育机构开展马术夏（冬）令营、研学旅行等活动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教育厅，配合单位：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、新疆马业协会、新疆马术协会、有关院校）

18. 强化马疫病防控工作。持续开展马传贫防控工作，推进新疆马传贫防控工作达标验收。推动马疫病防控体系的建设与完善，促进马匹常见疫病的防控与诊疗；启动昭苏县马属动物无规

定疫病区和 HHP 区域创建工作。(牵头单位：自治区畜牧兽医局)

19. 推进马产业数据平台应用进程。结合现有基础，创建新疆马产业数据平台，运行马品种登记、马场管理、马赛事管理、疾病防控、马匹拍卖、求职应聘、从业人员资质查询、信息发布等模块，服务马产业数据需求。(牵头单位：自治区畜牧兽医局，配合单位：新疆农业大学、新疆马业协会、新疆马术协会)

20. 推动马产业综合示范区建设。完善伊犁昭苏县国家现代马产业综合示范区建设方案，明确具体实施项目和推进计划，启动前期工程建设。(牵头单位：自治区畜牧兽医局，配合单位：自治区发改委、财政厅、文化和旅游厅、体育局)

七、保障措施

21. 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自治区推进马产业发展工作协调小组，下设办公室，加强与国家部委、相关省区政府部门及国内外马产业协会对接；指导马产业优势地（州、市）、县（市、区）制定马产业发展规划及阶段性马产业发展实施方案，成立相应组织、协调机构，统筹推进马产业发展工作。(牵头单位：自治区发改委、农业农村厅、财政厅、文化和旅游厅、科技厅、体育局、教育厅、商务厅、工业和信息化厅)

22. 加大资金支持。建立多元化投入机制，结合农业供给侧改革需要，充分发挥自治区现有相关财政资金作用，集中发展马产业科研、品种登记、防疫、良种繁育等公益性事业，打牢马产业发展基础。鼓励已将马产业纳入本区域优势特色产业的地（州、市）人民政府（行政公署），在保证现有财政资金政策对马产业发展支持的基础上，建立多元化融资渠道，积极调动社会资本投

入，促进马产业发展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财政厅，配合单位：自治区畜牧兽医局、科技厅、文化和旅游厅、有关院校）

23. 加大宣传力度。各地有关部门要加大马产业宣传力度，创新形式，大力宣传马产业发展在促进传统优势资源转换、优秀民族文化传承、劳动力转移就业及农牧民增收等方面的积极作用，营造良好的马产业发展政策、人文及市场环境。积极与国内知名媒体开展合作，加大对外宣传力度，不断提升新疆马产业的知名度，营造促进新疆马产业快速发展的有利环境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发改委、农业农村厅、财政厅、文化和旅游厅、科技厅、体育局、教育厅、商务厅、工业和信息化厅）

抄送：自治区党委办公厅、自治区人大办公厅、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、自治区政协办公厅，自治区党委农办，各地（州、市）人民政府（行政公署），自然资源厅、公安厅、民政厅、交通运输厅、民族事务委员会、卫生健康委员会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、广播电视台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统计局、出入境检疫检验局、中国保监会新疆监管局、扶贫开发办公室，新疆农业大学、石河子大学、塔里木大学、新疆畜牧科学院、新疆农业职业技术学院，新疆马业协会、新疆马术协会。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
2020年4月20日印

